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初旭昇

電話：22289111+54329

電子信箱：orsonchu03@taich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0901004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090100420_ATTACH1.odt)



主旨：有關新北市「109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」推薦評審委員名單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11月16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09220587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新北市109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評審辦理時間：

(一)評審委員共識會議：110年3月1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。

(二)初審：

1、線上審查時間：110年3月13日（星期六）至3月29日（星期一）。

2、初審成績確認會議：110年3月3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至完成確認止。

(三)安全審查：

1、安全審查共識會議：110年4月16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30分至下午1時30分止。



2、安全審查時間：110年4月1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30分起。

（四）複審：

1、評審會議：110年4月17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。

2、複審詢答時間：110年4月17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起至4月18日（星期日）完成評審止。

3、複審成績確認會議：110年4月18日（星期日）下午1時30分起至完成確認止。

三、新北市109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科別如下：

（一）高級中等學校組：

1、數學科

2、物理與天文學科

3、化學科

4、地球與行星科學科

5、動物與醫學學科(含微生物、生物化學、分子生物)

6、植物學科(含微生物、生物化學、分子生物)

7、農業與食品學

8、工程學科(一)(含電子、電機、機械)

9、工程學科(二)(含材料、能源、化工、土木)

10、電腦與資訊學科

11、環境學科(含衛工、環工、環境管理)

12、行為與社會科學科

（二）國中組：

1、數學科

2、物理科

- 3、化學科
- 4、生物科
- 5、地球科學科
- 6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一) (含機電與資訊)
- 7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二) (含環保與民生)

(三)國小組 (國民小學四、五、六年級學生參加)：

- 1、數學科
- 2、物理科
- 3、化學科
- 4、生物科
- 5、地球科學科
- 6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一) (含機電與資訊)
- 7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二) (含環保與民生)

四、請貴校依上開科別推薦評審，並於109年12月4日 (星期五)前，依「新北市109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評審委員推薦名單」(附件1)填列後，將表單回傳本局承辦人初先生E-mail：orsonchu03@gmai.com，以利本局彙辦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